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我们作为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行动教育”或“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会议资料和查阅了相关材料，并经讨论后，我们对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议案所涉事宜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董事会拟拟聘任李践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杨林燕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仙女士、杨林燕女士、黄强先生、罗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陈纪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我们审议了有关议案，认为本次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人选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所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公司法》有关规定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同意聘任以上人员的议案。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苏涛永

2021.5.28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2021.5.28.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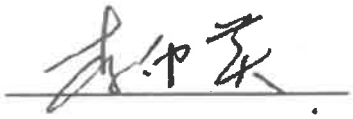

2021.5.28